

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的有关要求，作为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严谨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，作出如下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：

一、专项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，被担保人运营决策受公司控制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违规担保、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26,000.00万元；截至报告期末，对外担保总额为68,700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.30%及总资产的9.99%，对外担保余额为65.06万元。

二、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，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，对外担保事项均是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事项进行的担保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和整体发展战略，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薛文进、耿爱华、陆建钢

2023年4月28日